

城市化地区该不该养猪？

——东莞“禁猪令”风波调查

政府：“禁猪令”是经过深思熟虑作出的决策

根据东莞市政府的“禁猪令”，东莞将分四步停止养猪业发展：从现在起到12月15日，对暂缓清理的养猪场进行核查，并立牌公示，实行统一管理，接受社会监督；今年年底前对所有非暂缓清理的养猪场进行彻底清理；2008年底前，对包括暂缓清理在内的所有养猪场进行全面清理；2009年1月1日起，全市范围内停止所有生猪养殖活动，仍进行生猪养殖活动的场所发现一个、清理一个、查处一个。

市政府称，“禁猪”的首要原因是东莞环境容量日趋窘迫，不堪承受养猪业的污染之重。东莞市政府提供的资料表明，一头猪排放的污染负荷相当于7个至10个人排放的污染负荷。东莞现有75万头生猪，要新建一座日处理132万吨的污水处理厂，才能有效净化处理。按照现在每吨0.8元的污水处理费计算，一年需要4亿多元污水处理费。

东莞市副市长梁国英说，大量、分散、简陋的畜禽养殖场，不仅严重污染地表水源、污染空气环境，而且六成养殖场采用泔水养殖，易发食品安全的事件。前几年群众写信投诉，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多次提出意见，强烈要求整治养殖业污染。

而“禁猪令”的深层次的原因是城市化进程的必然趋势和产业转移升级的需要。据梁国英介绍，东莞仅

广东省东莞市政府近日通过发布信息的方式宣布：2009年起全市范围内禁止养猪。在猪肉价格大幅上涨对群众生活造成明显影响的大环境下，“禁猪令”引起一场“城市化地区该不该养猪”的争论。

政府方面称，这一决策出于对环境容量窘迫的考虑，出于顺应产业转移选择性发展的取舍，出于让寸土寸金的土地发挥最大效益的需要。反对者则认为，“禁猪令”剥夺了农民选择养殖生猪的权利，一刀切的“禁猪令”是“懒汉政府”的做派。

2465平方公里的土地，聚集了1000多万城市人口，城市化接近80%，保留大量的养殖基地会占用宝贵的土地资源。与此同时，东莞市是以制造业为主的城市，其最大特点是工厂多、外来人口多，不养猪既可以节约土地，又可以减轻当地环境污染的治理难度。

事实上，清理养殖业的整治行动早在2001年便在东莞展开。据称，前几年共将205万头生猪、700多万只家禽迁出东莞。

梁国英还说，“禁猪令”是东莞市经过深思熟虑做出的决策，暂时不会做出改变，并且还会由禁养生



■ 12月8日，养猪户在查看猪的喂养记录

新华社记者 陈冀 摄

猪扩大到禁养家禽等，但政府会进一步做好相关配套工作，确保猪肉供应，并妥善安置猪农。

养猪者：“我们的出路何在？”

十年前，当台商苏庆源举家在东莞桥头镇朗厦村一处荒郊野岭安营扎寨创办旺旺猪场时，他就曾预测到，猪场终有一天会被高速发展的城市化进程逼退，可是他没有想到的是，这一天比他预想的来得早。

今年11月29日他刚从当地政府拿到卫生防疫合格证，12月4日他就正式获知了东莞市政府的“禁

猪令”。“虽然有些无奈，但我也很理解政府的决策，毕竟城市化进程太快，这是大势所趋”，苏庆源表示。

东莞市谢岗镇养猪户彭国平有着26年的养猪经历，对政府设立的“禁猪”大限，他实在没法接受。“为什么都要吃猪肉却不让养猪，政府在制订这项政策时有没有考虑到养猪户的利益？我们的出路何在？”

彭国平说，一头猪从配种到上市要10个月的时间，投资风险大、回报期长，实在不容易。可这么多年来，都是靠自己摸索着经营，政府在养殖、治污方面从来没有过任何指导性的意见。“如果政府加强指导，

生猪行业是可以实现循环利用的绿色产业，政府为何要以环保的名义一棍子打死呢？如果实现禁养，辛辛苦苦经营的猪场将怎样寻找发展的后路呢？我们心里感到很迷茫和不安。”

“今年猪价上涨，苦撑多年的猪场好不容易看到一线阳光，现在政府一纸‘禁猪令’对我犹如晴天霹雳。”东莞市桥头镇田新村养猪户张松柏激动地告诉记者。前几年养过鸭子不幸因禽流感亏了本，欠的债到现在还没还上。2002年便转行养猪，他将一辈子的身家都押在了这20亩猪场上。早在2005年，他就因对政府清理猪场的做法不满而到有关部门上访过。

舆论：政府应多些理性决策

社会舆论对东莞“禁猪令”赞同者少，反对者众。

东莞市桥头镇居民江小清是“禁猪令”的拥护者。她说：我家房屋旁边有一家小型养猪场，猪粪就排到附近的小河沟里，臭气熏天。这些养殖户使用泔水喂养，又在监管盲区，给食品安全造成了隐患。

而更多的网民则反对东莞禁止养猪。有人认为，养猪场并不等于污染源，完全可以通过提高准入门槛确保养猪场不污染。事实上，不少养猪场搬迁之后原址建造了污染严重得多的工业企业。

据养猪户苏庆源说，日本、新加坡等国家都有养猪污水排放标准指导规范猪农养殖。在台湾，由于一个污水处理工程的成本就占养猪场成本的35%，经营者可得到六成资金的补贴。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陈冀

评论 07121011401

不堪长期遭受虐待 懦弱丈夫电杀悍妻

自首后获从轻处罚被判12年

11月30日，四川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并一审判决了一起案子：原资中县某金融单位信贷主管陈重，因长期受妻子打骂，怒而将妻子电击致死。鉴于其能投案自首，且被害人有严重过错，法院一审判决：被告人陈重因犯故意杀人罪，判处有期徒刑12年，剥夺政治权利2年。

稍有不顺 菜刀砍向丈夫

现年49岁的陈重出生于资中一农家。1978年他被招进资中县某金融单位。1986年，他与比自己大两岁的小学教师孙思结婚。次年女儿出生。随着家庭琐事的增多，夫妻俩开始了争吵。起初，孙思对陈重只是骂骂而已，丈夫的一味迁就就让妻子愈加凶悍。从1991年起，孙思稍不顺心，就把丈夫当出气筒，要么破口大骂，要么拳脚相加。1992年7月的一天，陈重忘了妻子交办的“任务”，回到家中妻子冲过来对他又打又咬。陈重决意给她一点“颜色”，便还击了一下。孙思大怒，冲进厨房抓起一把菜刀冲过来，陈重吓得撒腿就跑，到朋友家躲了几天。几天后，他回了家，以下跪承认错误赢得了妻子的原谅。

经济封锁 逼夫写保证书

2003年11月，陈重升任信贷部主管，他仍不时遭到妻子无端责骂和罚跪。孙思除了在肉体上对丈夫施暴外，还在经济上全面“清缴”和“封锁”。她命陈重将工资和奖金悉数交给自己，并逼丈夫写下了承诺书：我自愿承诺，家里所有存款、现金、房产及其他一切财产所有权归妻子所有……

忍无可忍 丈夫怒杀悍妻

最悲惨的一幕发生了。今年6月1日，陈重告诉妻子，第二天他要帮一位同事代班。孙思听说那同事是女的，当即破口大骂，并将他一脚踢下床。多年来遭受妻子的凌辱，身上满是累累伤痕，陈重越想越气

愤，次日凌晨3时许，趁妻子入睡时，他用一圈铜芯线，一头扎在妻子的左手腕上，一头捆在妻子的右小腿踝关节处，然后接通了电源……案发后，陈重投案自首，他如释重负：“我终于‘解放’了！”

女儿写信 要求轻罚父亲

事发后，正在广州读大学的女儿呱呱赶回家里，给警方写了一封信：“……我的爸爸是一个好爸爸，而我的妈妈则不然……她那古怪、粗暴、蛮横的性格，对爸爸、对我那冷酷无情的态度，长期打骂爸爸的行为，没有女性的温和和修养……妈妈，如果你理智一点，不将爸爸的长期忍让当成是好欺负，不将爸爸逼得忍无可忍，爸爸怎么会对你采取过激行为呢？我们这个家会毁掉吗？……我已经失去了母爱，希望能留存父爱，给我爸爸一个改正的机会，在量刑上从轻吧！”

专家提醒 心理有病要看

这起“家庭暴力”令许多人唏嘘不止。市民刘先生说：“陈重面对暴力不应该隐忍，他应该寻求亲戚朋友的帮助，或求助妇联，或打官司，这样的话，悲剧就不会发生了。”市民江小姐认为，无论是施暴的一方还是被施暴的一方都应该接受心理指导。

婚姻与家庭问题专家门雨生称，存在家庭暴力的家庭中，约有93.4%是丈夫对妻子施暴，6.6%是妻子对丈夫施暴。

死者有错 适用从轻处罚

就一审量刑是否过轻，法官认为，被告人陈重将妻子电击致死，其行为已触犯刑律，构成故意杀人罪。鉴于陈重能投案自首，以及被害人在起因上有严重过错，依法可对陈重从轻处罚。依照《刑法》第232条、67条作出上述判决。

(文中当事人均系化名)

据华西都市报



苏州举办“汽车后备箱跳蚤市场”

12月9日，一些市民在“汽车后备箱跳蚤市场”选购物品。

当日，来自苏州及周边城市的500多辆私家

车聚集在苏州工业园区博览中心“汽车后备箱跳蚤市场”，车主以汽车后备箱为“摊位”，摆放汽车配饰、生活用品等供人选购。新华社发



上海国泰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拍卖AAA企业 上海市文明单位

拍卖公告

青浦区公务用车第2次专场拍卖会

受上海市青浦区国资委委托，本公司定于2007年12月18日(周二)上午10:00起、下午1:30起在嘉定区墨玉南路1000号(安亭二手车交易市场)举行青浦区公务用车专场拍卖会。

一、拍卖标的：带沪牌公务用车148辆(以展示车辆现状为准)

1、桑塔纳轿车78辆 2、帕萨特轿车16辆 3、奥迪轿车13辆

4、别克轿车4辆 5、雅阁轿车3辆 6、丰田轿车4辆

另有：依维柯、五十铃、天籁、醒狮、东南、三星、江铃、金杯等各种车30辆。

二、咨询展示：

1、见报起接受咨询电话：63856977 现场电话：69502300

2、展示时间：2007年12月15日-17日(9:00-16:00)

3、展示地点：墨玉南路1000号(安亭二手车交易市场)2号门内国泰车辆展示区。

三、注意事项：

1、本场拍卖会采用现场与互联网同步进行方式，竞买人除到现场外，也可以登陆二度车网同步拍卖系统浏览展示的拍品并参与同步竞价。(www.2duche.com)

详情可拨打021-51697218、52713520查询。

2、竞买人须在车辆展示期间内持有效证件办理拍卖登记手续(私人携带身份证、法人单位携带营业执照或企业代码)，并交付保证金每辆2万元。以票据支付的保证金须在拍卖前到账(1份保证金只能中拍1个标的)。

3、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2007年12月19日17点前付清全部款项，并递交车辆办证材料。

公司地址：黄浦区西藏南路748号 总机：021-63859898转 网址：www.g-t.com.cn 传真：021-63858300